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主管退役军人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直属机构），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区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上级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有关工作。

（三）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及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建立完善并维护全区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数据库。

（四）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区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

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开展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实施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七）落实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按规定推荐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八）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九）在征求区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

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在职人员 2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41.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127.4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89.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05.1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41.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03.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4.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1.99
	30			61	
总计	31	4,135.61	总计	62	4,135.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3,841.04	3,84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127.48	12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127.48	12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27.48	12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15	3,58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6.51	1,36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6.15	25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5.51	12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84.85	98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829.29	1,82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2.74	12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1,658.85	1,65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6.81	1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23	1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6.23	34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66.09	16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93	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0.21	17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9	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0	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0	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1.89	4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1.89	4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8	1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8	1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8	1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2.55	4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2.55	4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2.55	42.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203		国防支出		4,003.62	479.30	3,524.33	0.00	0.00	0.00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127.48	65.33	62.15	0.00	0.00	0.0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27.48	65.33	62.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15	212.64	3,376.5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6.51	0.00	1,366.5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6.15	0.00	256.15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5.51	0.00	125.51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84.85	0.00	984.85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829.29	0.00	1,829.29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2.74	0.00	122.74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1,658.85	0.00	1,658.85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6.81	0.00	16.81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57	0.00	0.57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09	0.00	14.09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23	0.00	16.23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6.23	197.29	148.94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66.09	166.09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93	0.00	9.93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0.21	31.20	139.01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1.12	31.77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1.12	31.7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9	0.00	67.49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0	0.00	25.60	0.00	0.00	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0	0.00	25.6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1.89	0.00	41.89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1.89	0.00	41.8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8	14.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8	14.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8	14.3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5.13	186.95	18.1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5.13	186.95	18.1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5.13	186.95	18.1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41.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127.48	127.48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89.14	3,589.1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49	67.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38	14.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2.55	42.55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41.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41.04	3,841.0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41.04	总计	64	3,841.04	3,841.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3			国防支出	127.48	65.33	62.15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127.48	65.33	62.15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27.48	65.33	6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15	212.64	3,376.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3	14.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	14.23	0.00
20808			抚恤	1,366.51	0.00	1,366.51
2080801			死亡抚恤	256.15	0.00	256.1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5.51	0.00	125.5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84.85	0.00	984.85
20809			退役安置	1,829.29	0.00	1,829.2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2.74	0.00	122.7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58.85	0.00	1,658.8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6.81	0.00	16.81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57	0.00	0.5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09	0.00	14.0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23	0.00	16.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6.23	197.29	148.94
2082801			行政运行	166.09	166.09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93	0.00	9.9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0.21	31.20	139.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1.12	31.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1.12	3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9	0.00	67.49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0	0.00	25.6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0	0.00	25.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1.89	0.00	41.89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1.89	0.00	41.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8	14.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8	14.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8	14.38	0.00
229			其他支出	42.55	24.37	18.18
22999			其他支出	42.55	24.37	18.18
2299999			其他支出	42.55	24.37	1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26	30201	办公费	2.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5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2.0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06	30205	水费	0.1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8	30206	电费	1.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4.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211	差旅费	0.2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2.1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1.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6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0.56	公用支出合计					12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4135.6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94.57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48.47 万元，下降 54.19%；本年收入合计 3841.0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473.99 万元，增长 14.08%，主要原因是：增加国防支出及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841.0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4135.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003.62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88.1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增加国防支出及其他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131.9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62.58 万元，下降 55.19%，主要原因是：盘活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79.30 万元，占 11.97%；项目支出 3524.33 万元，占 88.0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7.30

万元，决算数为 384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95.9%。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9.11 万元，决算数为 358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5.76%，主要原因是：预算数为机关工作人员基本支出，决算数含政府项目预算。

（二）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19 万元，决算数为 1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58%，主要原因是：增加武装部工作人员。

（三）国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2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增加武装部工作人员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67.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预算数为机关工作人员基本支出，决算数含政府项目预算。

（五）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4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预算数为机关工作人员基本支出，决算数含政府项目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6.7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90.56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48.52 万元，下降 43.80%，主要原因是：决算口径不一致，2021 年含项目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1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79.2 万元，下降 38.57%，主要原因是：决算口径不一致，2021 年含项目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130.5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决算口径不一致，2021 年含项目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3.68 万元，增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决算口径不一致，2021 年含项目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10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工作安排。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工作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无此项工作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接待需要。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

因是：无接待需要。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无接待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6.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9.2 万元，降低 38.57%，主要原因是：2022 年减少办公房租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

出金额的 51.1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8.84%。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双拥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做好双拥工作教育宣传，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双拥氛围，强化军地共建，增强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9.9345			9.9345	10	100	10
		9.9345			9.9345	—	100	—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双拥经费发放			加强双拥工作教育宣传，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双拥氛围，强化军地共建，增强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解决拥军氛围营造、双拥教育宣传、节日军地座谈、双拥活动开展等工作支出	1	100	10	10	无
		质量	发放标准率, 双拥活动开展, 优抚政策落实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	=100%	100%	15	15	无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	≤10 万	9.93 万	20	20	该项目年初批复数为 1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9.9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产生经济效益	不产生	0	5	5	不产生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为驻区部队、优抚对象服务	≥95%	95%	5	5	无
		生态效益	不产生生态效益	不产生	0	5	5	不产生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	延续性项目	100	5	5	无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7	满意度优待提升。
总分						100	97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35.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积极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部门全面覆盖管理。2022 年，我单位积极履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2 年度评价得分为 92 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为优化财政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现对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区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维

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开展情况，现报告如下：

2、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 2月20日至2023年3月10日，评价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结合现场检查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提出改进建议，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

3、综合评价结论

（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的基本要求是“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项使用、专账核算”。

1、项目资金的申请、使用都必须符合国家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规定。

2、对项目资金要单独核算，划清与日常业务经费收支的界限，不得互相占用。

3、建立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责任制，明确项目资金的管理部门，提高使用效率。

4、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使项目资金正确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

5、加强项目资金的财务管理及使用监督管理。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南昌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预算编制说明》以及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工作打算,提炼出当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为:

1. 加强党的建设,统筹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工作。
2. 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3. 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
4. 积极做好“满怀忠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工作。
5. 常态化开展立功送喜报活动。
6. 常态化关爱烈属。
7. 全面开展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
8. 加大困难帮扶力度。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 总体分析

1. 优抚政策资金落实及时高效。一是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春节期间对驻区部队、优抚对象、困难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党员进行走访慰问,投入资金146.15万元。全年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属1人,三等功家属12人。二是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全年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1160.9万元,优抚对象门诊补助17.45万元,核拨全年两参公益岗位人员补贴130.79万余元,发放医疗救助、“解三难”等资金7.16万余元。三是积极做好“满怀忠

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工作。广泛发动区内企业积极参与拥军活动,目前,共发动160余家单位签订拥军优抚合作协议。四是常态化开展立功送喜报活动。共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庭1户,三等功家庭12户,送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五是常态化关爱烈属。走访慰问烈属210人次,发放慰问金7.5万元。清明节期间发布

《“2022·奋进·网上祭英烈”祭扫活动倡议书》,引导广大退役军人、烈士亲属和社会各界通过网络祭扫缅怀英烈。积极为困难烈属排忧解难,帮助罗晓波烈士母亲杨德懿申请和配套困难帮扶资金。六是全面开展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目前建档立卡1.9万余人,完成率96%。申请优待证1.8万余人,已制发1万余张。七是加大困难帮扶力度。支付18名重点优待对象“解三难”资金共计1.95万元,为397人支付门诊补贴17.45万元。医疗救助14人,共计5.21万元。走访慰问8人困难退役军人,向6名困难退役军人赠送抽油烟机。

2. 就业创业工作提质增效。一是高质量完成移交安置工作。接收转业干部和转业士官18人,其中,转业干部2人,均自愿选择省市安置。转业士官16人,自愿选择省市安置6人,其他10人100%安置到区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为历年安置满意度最高。二是积极引导退役军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学历提升。在返乡报到集中时段,联合培训机构为退役军人推介免费技能培训活动。三是建立就业困难退

役军人台帐。精准了解退役军人就业愿望，通过组织退役军人到用工单位参观、应聘，提升退役军人的上岗就业率。四是积极组织专场招聘会。和区人社局等单位联合开展“‘就’在民企，‘职’向未来2022年东湖区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与旺中旺百货集团联合举办退役军人线上专场招聘直播活动。在退役士兵全员适应性培训期间组织专场招聘活动，吸引了南昌市天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旺中旺百货有限公司、华佑装饰有限公司、中餐快饮集团有限公司、南昌环星互娱传媒等5家单位参与，提供了丰富的就业岗位，充分满足了退役军人多样化的求职需求。

(2)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一：2022 年底、2017 年底遗留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项目内容：认真执行落实上级部门的文件要求，做好 2022 年退役士兵安置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底、2017 年底遗留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	执行	得分

						值	率(%)	
项目资金 (万元)	59.56				59.56	10	100	10
	59.56				59.56	—	100	—
	0				0	—	0	—
偏差原因 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执行落实上级部门的文件要求，做好 2022 年退役士兵安置工作。			认真执行落实上级部门的文件要求， 做好 2022 年退役士兵安置工作。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 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2022 年退役士兵缴纳 职工医保人数	=1 人	1 人	2.5	2.5	无偏差
			享受退役士兵和退出 消防员待安置期间生 活补助人员	=16 人	16 人	2.5	2.5	无偏差
			缴纳新增退役士兵医 保人数	=1 人	1 人	2.5	2.5	无偏差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 次性补助发放人数	=67 人	67 人	2.5	2.5	无偏差
		质量	医保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5	5	无偏差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2.5	2.5	无偏差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2.5	2.5	无偏差
		时效	医保缴纳的及时性	=100%	100%	5	5	无偏差
			生活补助金发放的及 时性	=100%	100%	5	5	无偏差
			缴纳医保的及时性	=100%	100%	5	5	无偏差
			资金发放的及时性	=100%	100%	5	5	无偏差
		成本	发放生活补助金成本 控制数	=8.88 万元	8.88 万元	5	5	无偏差
			资金发放控制数	=59.96 万元	59.96 万元	5	5	无偏差

			退役人员医保缴费标准	=2972.13 元	2972.13 元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关爱退役军人,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关爱退役军人,保障退役军人的基本生活	=100%	100%	5	5	无偏差	
		关爱退役军人,鼓励转业复员军人自谋职业	=100%	100%	5	5	无偏差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复员转业军人满意度	=100%	100%	3	3	无偏差	
		退役军人满意度	=99%	90%	4	2	退役军人满意度有待提升。	
		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队员满意度	=99%	90%	3	2	退役军人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7	

项目二：2022 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项目内容：切实最好 2022 年转业干部补助经费的发放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

							人事务局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	得 分
项目资金（万 元）		年度资金 总额	15	15	14.0926		10	93.95	7
		其中：财政 拨款	15	15	14.0926		—	93.95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 改措施		无偏差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最好 2022 年转业干部补助 经费的发放工作			做好转业干部经费发放，实际支出为 14.092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 标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执行率偏差原 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逐月领 取退役 金军官、 军士人 员 3 人	=3 人	3 人	10	10	无偏差	
		质量	资金使 用合规 性	=100%	100%	15	15	无偏差	
		时效	资金拨 付及发 放的及 时性	=100%	100%	15	15	无偏差	
		成本	成本控 制数	=150000 元	140926 元	20	15	实际补助经费 为 14092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融洽军 民关心	军民团 结	9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推进军民融合	推进军民融合、融洽军民关系	90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	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100%	95%	10	8	转业军人的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0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整体水平有差距。全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有”“全覆盖”要求，对照省、市规范的建设标准，对比兄弟县区先进服务站还有一定差距，全区还没有能够在全市走前列、做示范的服务站。

二是场地建设有待加强。东湖区属于老城区，绝大部分部分街道和社区服务站无独立办公场所，办公场所面积不达标，办公条件简陋、整体氛围不浓等问题比较突出，难以满足省、市规范的标准要求。

三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部分服务站工作人员更换较为频繁，工作缺乏稳定性和连续性，业务能力难以适应工作要求，为广大退役军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还有待提高。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2022年，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还有不少差距。2023年，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工作举措，用心用情用力服务好广大退役军人。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努力推动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2. 持续做好双拥各项工作，力争夺取全省“双拥模范城区”九连冠。

3. 大力推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一是积极宣传退役士兵免费技能培训和学历提升工程，让更多退役军人获得一技之长，让这项退役军人福利惠及更多退役军人。二是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思路和门路。

4. 积极做好移交安置工作。做好退出现役的符合安置条件的转业士官和转业军官做好档案移交和按照量化评分公开选岗，实现“阳光安置”。认真做好待安置期间的社保接续工作，按时发放生活补助。

5. 常态化开展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工作，确保按时高效有序进行。

6. 常态化关爱烈属和困难退役军人，加大帮扶解困力度，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7. 认真开展“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宣传工作，不断选树身边退役军人的先进典型，努力在全社会营造“崇军”“拥军”的浓厚氛围。

8. 强化信访矛盾排查化解工作。充分发挥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性、保障性、延伸性的作用，及时发现信访稳定风险隐患，切实把矛盾问题化解在萌芽和初始阶段。全面梳理信访积案，依据诉求分类处理，扎实推动信访化解进度。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无军籍退休人员经费”、“2021年退役安置及义务兵优待金”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上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

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政府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0.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能概述、组织架构

部门职能概述：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市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赣厅字〔2018〕91号）和《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昌市东湖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办发〔2019〕1号）精神，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职责为：

（1）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区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上级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有关工作。

（3）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

及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建立完善并维护全区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数据库。

（4）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区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5）组织开展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实施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6）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7）落实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按规定推荐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8）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9）在征求区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组织架构：

依据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我单位内设了 4 个职能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宣传、政务公开、督察督办、政务协调等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安管理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和重要文稿的起草工作；承办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拟定区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审核和监督拥军优抚、安置培训、军休服务、褒扬纪念等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和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信息化建设、统计等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承担局党组日常办事机构职能。

(2)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承担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工作。配合做好指导全区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3) 拥军优抚褒扬科。承担协调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督促检查双拥政策的落实；负责组织推荐、申报、创建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的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务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承办全区因战因公致残的退役军人的残疾等级评定（调整）审核报批工作；承办残疾军人康复辅助器具的配置工作；承办参战参试退役人员身份认定工作；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相关政策；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承担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组织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

(4) 安置就业军休科。拟定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军籍退役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落实军队移交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役退职职工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拟定全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

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工作，树立和宣传创业典型，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2. 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25 人，较去年增加 13 人，其中行政人员 4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2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根据《南昌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以及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工作打算，提炼出当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为：

1. 加强党的建设，统筹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工作。
2. 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3. 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
4. 积极做好“满怀忠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工作。
5. 常态化开展立功送喜报活动。
6. 常态化关爱烈属。
7. 全面开展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
8. 加大困难帮扶力度。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我单位积极履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2 年度评价得分为 92 分。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积极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部门全面覆盖管理。

（五）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10 分）

本部门 2022 年度全年预算收入总计 4135.61 万元。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841.04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294.57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4003.62 万元。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79.30 万元，项目支出 3524.32 万元。年度整体预算的执行率为 96.81%，依据评分标准，得 7 分。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指当年预算安排数，不含上年结转结余），决算数为 0 万元（含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产出指标 (40 分)

(1) 数量指标 (10 分)

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政策资金落实及时高效。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极做好“满怀忠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工作。常态化开展立功送喜报活动;常态化关爱烈属;全面开展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加大困难帮扶力度。春节期间对驻区部队、优抚对象、困难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党员进行走访慰问,投入资金 146.15 万元。全年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属 1 人,三等功家属 12 人。全年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 1160.9 万元,优抚对象门诊补助 17.45 万元,核拨全年两参公益岗位人员补贴 130.79 万余元,发放医疗救助、“解三难”等资金 7.16 万余元。广泛发动区内企业积极参与拥军活动,目前,共发动 160 余家单位签订拥军优抚合作协议。共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庭 1 户,三等功家庭 12 户,送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走访慰问烈属 210 人次,发放慰问金 7.5 万元。清明节期间发布《“2022·奋进·网上祭英烈”祭扫活动倡议书》,引导广大退役军人、烈士亲属和社会各界通过网络祭扫缅怀英烈。积极为困难烈属排忧解难,帮助罗晓波烈士母亲杨德懿申请和配套困难帮扶资金。目前建档立卡 1.9 万余人,完成率 96%。申请优待证 1.8 万余人,

已制发 1 万余张。支付 18 名重点优待对象“解三难”资金共计 1.95 万元，为 397 人支付门诊补贴 17.45 万元。医疗救助 14 人，共计 5.21 万元。走访慰问 8 人困难退役军人，向 6 名困难退役军人赠送抽油烟机。发放优抚资金金额总计达 2706 万元。完成了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2）质量指标（10 分）

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政策资金落实及时高效。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极做好“满怀忠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工作。常态化开展立功送喜报活动；常态化关爱烈属；全面开展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加大困难帮扶力度。春节期间对驻区部队、优抚对象、困难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党员进行走访慰问，投入资金 146.15 万元。全年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属 1 人，三等功家属 12 人。全年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 1160.9 万元，优抚对象门诊补助 17.45 万元，核拨全年两参公益岗位人员补贴 130.79 万余元，发放医疗救助、“解三难”等资金 7.16 万余元。广泛发动区内企业积极参与拥军活动，目前，共发动 160 余家单位签订拥军优抚合作协议。共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庭 1 户，三等功家庭 12 户，送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走访慰问烈属 210 人次，发放慰问金 7.5 万元。清明节期间发布《“2022·奋进·网上祭英烈”祭扫活动倡议书》，引导广大退役军人、烈士亲属和社会各界通过网络祭扫缅怀英烈。积极

为困难烈属排忧解难，帮助罗晓波烈士母亲杨德懿申请和配套困难帮扶资金。目前建档立卡 1.9 万余人，完成率 96%。申请优待证 1.8 万余人，已制发 1 万余张。支付 18 名重点优待对象“解三难”资金共计 1.95 万元，为 397 人支付门诊补贴 17.45 万元。医疗救助 14 人，共计 5.21 万元。走访慰问 8 人困难退役军人，向 6 名困难退役军人赠送抽油烟机。优抚资金发放到位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3）时效指标（10 分）

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政策资金落实及时高效。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极做好“满怀忠诚讲尊崇，千行百业共拥军”工作。常态化开展立功送喜报活动；常态化关爱烈属；全面开展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加大困难帮扶力度。春节期间对驻区部队、优抚对象、困难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党员进行走访慰问，投入资金 146.15 万元。全年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属 1 人，三等功家属 12 人。全年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 1160.9 万元，优抚对象门诊补助 17.45 万元，核拨全年两参公益岗位人员补贴 130.79 万余元，发放医疗救助、“解三难”等资金 7.16 万余元。广泛发动区内企业积极参与拥军活动，目前，共发动 160 余家单位签订拥军优抚合作协议。共走访慰问二等功现役军人家庭 1 户，三等功家庭 12 户，送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走访慰问烈属 210 人次，发放慰问金 7.5 万元。清明节期间发布《“2022·奋进·网上祭英烈”祭扫活动倡议书》，

引导广大退役军人、烈士亲属和社会各界通过网络祭扫缅怀英烈。积极为困难烈属排忧解难，帮助罗晓波烈士母亲杨德懿申请和配套困难帮扶资金。目前建档立卡 1.9 万余人，完成率 96%。申请优待证 1.8 万余人，已制发 1 万余张。支付 18 名重点优待对象“解三难”资金共计 1.95 万元，为 397 人支付门诊补贴 17.45 万元。医疗救助 14 人，共计 5.21 万元。走访慰问 8 人困难退役军人，向 6 名困难退役军人赠送抽油烟机。优抚资金发放及时性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4）成本指标（10 分）

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优抚资金为 270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706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二）履职效果情况（40 分）

（1）社会效益（20 分）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推广军人创业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在网站上创建的主题栏目，点击量已经达到了 100 万次。这代表了局里工作人员的努力和付出，也证明了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为退役军人创业提供服务方面具有强大的实力和广泛的影响力。完成了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得 20 分。

（2）可持续影响（20 分）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推进信访化解走深走实。深化认识高位推动，齐抓共管形成合力。今年以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及区委

退役军人工作领导小组先后4次听取退役军人信访稳定工作汇报，调度信访事项。尤其是今年2月“两参”退役军人吁智勇病亡引发的群体事件，区委书记亲自调度、区委政法委书记现场指挥，4天内妥善化解，得到省厅领导高度肯定。区长亲自包案推动吴仕龙信访事项化解工作，目前吴仕龙思想有明显松动。落实落细“四包一扶”，织密筑牢稳控机制。对上级交办和区本级排查的重点信访事项逐一落实了县级领导包案，明确了具体责任人。细致摸排，加强研判。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定期对辖区内退役军人信访矛盾进行摸底排查，建立台账，及时分析研判，化解稳控。多措并举，推动化解。责任单位积极走访约访，面对面零距离的交流，了解思想动态，介绍化解工作进展，做好政策解释和思想疏导工作。加强沟通，严防失控。畅通信息渠道，政法、信访、公安、属地单位进一步强化信息交流、分析研判，确保信访事项化解工作上下联动、协调有力。成了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得20分。

（三）满意度指标（10分）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一直以来都高度重视退伍军人满意度的提升，为此采取了多项措施，不断优化服务质量，切实保障退伍军人的合法权益。通过完善服务流程和标准化服务，提高了工作的效率和准确性，使退伍军人能够更加方便快捷地获得服务，满足不同需求的退伍军人的各项要求。加强宣传和信息公开，及时向退伍军人发布政策法规和服务信息，充分了解和掌握退伍军人需求和意见，积极回应和解决退

伍军人反映的问题，增强退伍军人对事务局的认知和信任。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0%，依据评分标准，得 5 分。还需不断改进服务质量，增强退伍军人对事务局工作的信任和认可。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整体水平有差距。全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有”“全覆盖”要求，对照省、市规范的建设标准，对比兄弟县区先进服务站还有一定差距，全区还没有能够在全市走前列、做示范的服务站。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建立科学合理的支出绩效指标体系

根据具体工作情况合理设置指标，提高指标的衡量实际工作成效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2. 持续做好双拥各项工作，力争夺取全省“双拥模范城区”九连冠。

3. 大力推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一是积极宣传退役士兵免费技能培训和学历提升工程，让更多退役军人获得一技之长，让这项退役军人福利惠及更多退役军人。二是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思路和门路。

4. 积极做好移交安置工作。做好退出现役的符合安置条件的转业士官和转业军官做好档案移交和按照量化评分公开选岗，实现“阳光安置”。

认真做好待安置期间的社保接续工作，按时发放生活补助。

5. 常态化开展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工作，确保按时高效有序进行。

6. 常态化关爱烈属和困难退役军人，加大帮扶解困力度，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7. 认真开展“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宣传工作，不断选树身边退役军人的先进典型，努力在全社会营造“崇军”“拥军”的浓厚氛围。

8. 强化信访矛盾排查化解工作。充分发挥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性、保障性、延伸性的作用，及时发现信访稳定风险隐患，切实把矛盾问题化解在萌芽和初始阶段。全面梳理信访积案，依据诉求分类处理，扎实推动信访化解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为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各部门负责组织开展绩效自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评价方案，设计评价指标。通过自评，我办在业务管理方面有了一定的经验，在工作管理的情况较好，各项管理制度比较健全，项目质量控制比较有效。在财务管理方面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的监控也比较到位；自评总得分为 92 分，评价结论为“优”。

2. 评价结果公开情况

各部门将部门整体绩效报告正文在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

中予以公开。